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推动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暨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为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维护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成长价值的认可，公司积极鼓励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中层管理人员以自有资金增持公司股份。

● 2024年2月26日--2月29日期间，公司两名高级管理人员以自有资金在上海证券交易所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买入公司A股股票290,500股，成交价格区间为每股人民币3.47元至3.48元。

一、本次增持的基本情况

近日，公司接到两名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增持公司股份的通知，张成喆副行长和刘强副行长于2024年2月26日--2月29日以自有资金在上海证券交易所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买入公司A股股票，成交价格区间为每股人民币3.47元至3.48元，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本次增持前持有股份数（股）	本次增持股数（股）	本次增持后持有股份数（股）	本次增持后持股比例
----	----	---------------	-----------	---------------	-----------

张成喆	副行长	0	238,800	238,800	0.0054%
刘强	副行长	32,203	51,700	83,903	0.0019%

二、其他说明

（一）本次增持的高级管理人员承诺：上述所购股份自买入之日起三年内不减持。

（二）本次增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本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对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的公司股份进行管理，并督促上述增持人员按照有关规定买卖股票，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2024 年以来，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成长价值的认可，本公司已有部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及 40 余名中层管理人员以自有资金通过二级市场陆续增持了本公司股票，合计增持股份超过 200 万股，增持金额累计近 700 万元。本公司将继续坚持“稳中求进”的总基调，持续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发展理念，不断推动“提质增效重回报”的行动落实。通过健全规范的公司治理，坚定有力的战略引领，提速深化的科技赋能，稳健高效的风险管理以及持续稳定的投资回报，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的责任义务，回馈投资者的信任。

特此公告。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1 日